

证券代码:300301 证券简称:长方照明 公告编号:2013-015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13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300301 证券简称:长方照明 公告编号:2013-009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报告披露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13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25日

数据导航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项目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营业总收入(元)	572,335,713.05	423,691,432.37	35.08%	269,751,045.67
营业成本(元)	419,857,719.21	297,685,661.87	41.04%	200,344,79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563,908.91	65,839,659.93	-27.76%	36,125,500.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94,625.54	49,510,085.82	-92.94%	60,649,420.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79	0.3251	-42.20%	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79	0.3251	-42.20%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2%	40.35%	-32.23%	39.09%
期末总股本(股)	270,000,000.00	81,000,000.00	233.33%	81,000,0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655	2.4208	9.67%	1.608
资产负债率(%)	36.02%	60.44%	-24.42%	66.76%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局于2013年4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鉴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 2.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2013年5月2日(星期四)下午14:30
 - (2)网络投票:2013年5月1日(星期三)~5月2日(星期四),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13年5月2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3年5月1日(星期三)下午15:00至2013年5月2日(星期四)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 3.会议地点
 -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产业北区朗山路海王工业城公司多功能厅
 - 4.召开方式
 - 本次拟采取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合格股东和机构投资者(“QFII”)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会员,如果需要根据委托书(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议案表达不同意见的,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
 - 5.会议出席对象
 - 截至2013年4月22日(星期一)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中国境内股东均有资格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 三、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13年4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 (二)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13年4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
 - (三)审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13年4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士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不超过1.5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不超过1.5亿元额度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4月2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不超过1.5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于2013年4月23日运用1,000万元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2013年HH147期;于2013年4月23日运用4,000万元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2013年HH149期;于2013年4月23日运用1亿元购买了浦发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2013年HH150期。

- 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2013年HH147期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147期
 - 2.产品代码:2101130147
 - 3.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型
 - 4.投资方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回购、拆借、同业存款、信托计划及专户计划。
 - 5.产品收益率:4.05%/年
 - 6.产品期限:2013年4月25日-2013年5月30日
 - 7.公司认购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 8.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9.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 (二)主要风险提示
 - 1.政策风险:本产品投资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政策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 2.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本产品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 3.流动性风险:公司不享有提前终止权,公司在产品到期日(银行依照合同的约定提前终止合同的,提前终止日被视同产品到期日)前无法取用产品本金及收益。
 - 4.再投资风险:银行可能根据合同约定的在交易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期限短于合同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公司将无法实现期初约定的全部产品收益。
 - 5.信息传递风险:公司应根据合同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公司未及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公司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公司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公司自行承担。
 - (三)不可抗力风险:如果公司和银行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 三、购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2013年HH150期主要内容
 -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150期
 - 2.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型
 - 3.投资方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次级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公司债、回购、拆借、同业存款、信托计划及专户计划。
 - 4.产品期限:2013年4月25日-2013年7月25日
 - 7.公司认购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 8.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 9.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 (二)主要风险提示
 - 1.政策风险:本产品投资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政策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 2.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本产品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 3.流动性风险:公司不享有提前终止权,公司在产品到期日(银行依照合同的约定提前终止合同的,提前终止日被视同产品到期日)前无法取用产品本金及收益。
 - 4.再投资风险:银行可能根据合同约定的在交易期内行使提前终止权,导致理财产品实际期限短于合同约定的期限,如果理财产品提前终止,则公司将无法实现期初约定的全部产品收益。
 - 5.信息传递风险:公司应根据合同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查询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果公司未及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公司无法及时了解理财产品信息,并由此影响公司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将由公司自行承担。
 - (三)不可抗力风险:如果公司和银行双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简称:伊立浦 公告编号:2013-015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书面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決提案的情况。
 - 一、会议召开出席情况
 -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3年4月24日下午2:00在佛山市南海区松岗松茂工业园公司会议室召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3名,代股份0.9274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表决权总数的88.29%,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简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0.9274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0.9274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 (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0.9274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 (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表决结果:同意0.9274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 (2012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报告)
 - 表决结果:同意0.9274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广东伊立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13-015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和独立董事意见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近日,经事后审核,因工作疏忽,上述公告需作如下更正: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项(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下第3点:2013年财务预算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13年预算数(万元)
营业收入	290,000.00
利润总额(税前利润)	20,000.00

现更正为:

2013年财务预算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13年预算数(万元)
营业收入	387,000.00
利润总额(税前利润)	20,000.00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项(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下第2点:2013年财务预算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13年预算数(万元)
营业收入	290,000.00
利润总额(税前利润)	20,000.00

现更正为:

2013年财务预算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2013年预算数(万元)
营业收入	290,000.00
利润总额(税前利润)	20,000.00

证券代码:002703 证券简称:浙江世宝 公告编号:2013-017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收购联营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1月30日,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芜湖世特瑞向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世特瑞”)现有股东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瑞科技”)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浙江世宝出资人民币300万元受让奇瑞科技持有的芜湖世特瑞6%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收购”);同时,公司并对芜湖世特瑞进行增资,与芜湖世特瑞其他股东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浙江世宝增加投资人民币700万元,其中人民币28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人民币420万元作为资本公积(以下简称“本次增资”,与前述本次收购合称为“本次交易”),有关本次交易的详情请见本公司2013年1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

2013年4月22日,芜湖世特瑞完成了本次交易的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详细情况如下:

名称:芜湖世特瑞向系统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山路18号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13-025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3年4月24日,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秦本军先生持有公司38,613,5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81%。

二、减持计划
2013年4月24日,公司接到秦本军先生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因自身资金需求的原因,其计划未来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预计出售的股份可达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5%(即6,476,688股)。

法定代表人:张世权
注册资本:贰仟贰佰捌拾万圆整
实缴资本:贰仟贰佰捌拾万圆整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开发、制造、销售汽车转向系统及相关产品以及为其提供售后服务。
成立日期:2004年11月18日
营业期限:2004年11月18日至2024年11月17日
自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后,按《公司法》规定将公司信息合并报表范围。
备案文件:
1.芜湖世特瑞《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特此公告。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25日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13-031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四)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公司增资的议案》(详见本公司于2013年4月1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公司增资的公告》)。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13年4月25日-2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以上文件报送以2013年4月26日下午17:00时以前收到为准。

(三)登记地点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产业北区朗山路二路海王工业城海王生物董事局办公室(邮编:518057)

电话:0755-26980336 传真:0755-26968995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交易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5月2日(星期四)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股票代码:360078;股票简称:“海王生物”。

3.投票股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具体如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	100.00
1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议案	1.00
2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2.00
3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00
4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公司增资的议案	4.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代表同意,2:代表反对,3:代表弃权;表

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股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系统会自动撤单处理。

(6)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4.投票举例

(1)根据登记日持有“海王生物”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入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078	买入	100.00	1股
360078	买入	1.00	1股
360078	买入	2.00	2股
360078	买入	3.00	3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站<http://wl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1日15:00至2013年5月2日15:00的任意时间。

4.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计票原则,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场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3.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高新技术产业北区朗山路二路海王工业城
联系电话:0755-26980336 传真:0755-26968995
联系人:张全弘、戴霞薇、王云雷
邮编:518057
2.会议费用
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对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授权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议案			
2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			
3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公司增资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取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购买理财情况

1.公司于2013年4月12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和平支行签订了《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人民币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兴业银行名为“保本实体信用结构性存款”的理财产品。详见公司于2013年4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3。

2.公司于2013年4月15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签订了《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2013年HH141期》,使用人民币2,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浦发银行名为“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141期”的理财产品。详见公司于2013年4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3。

3.公司于2013年4月15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签订了《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2013年HH142期》,使用人民币1.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购买浦发银行名为“利多多公司理财计划2013年HH142期”的理财产品。详见公司于2013年4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超募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3。

七、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的意见详见2013年4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不超过1.5亿元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事项的独立意见》。

2.监事会意见详见2013年4月2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公司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签订的《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2013年HH147期》;

二、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支行签订的《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2013年HH149期》